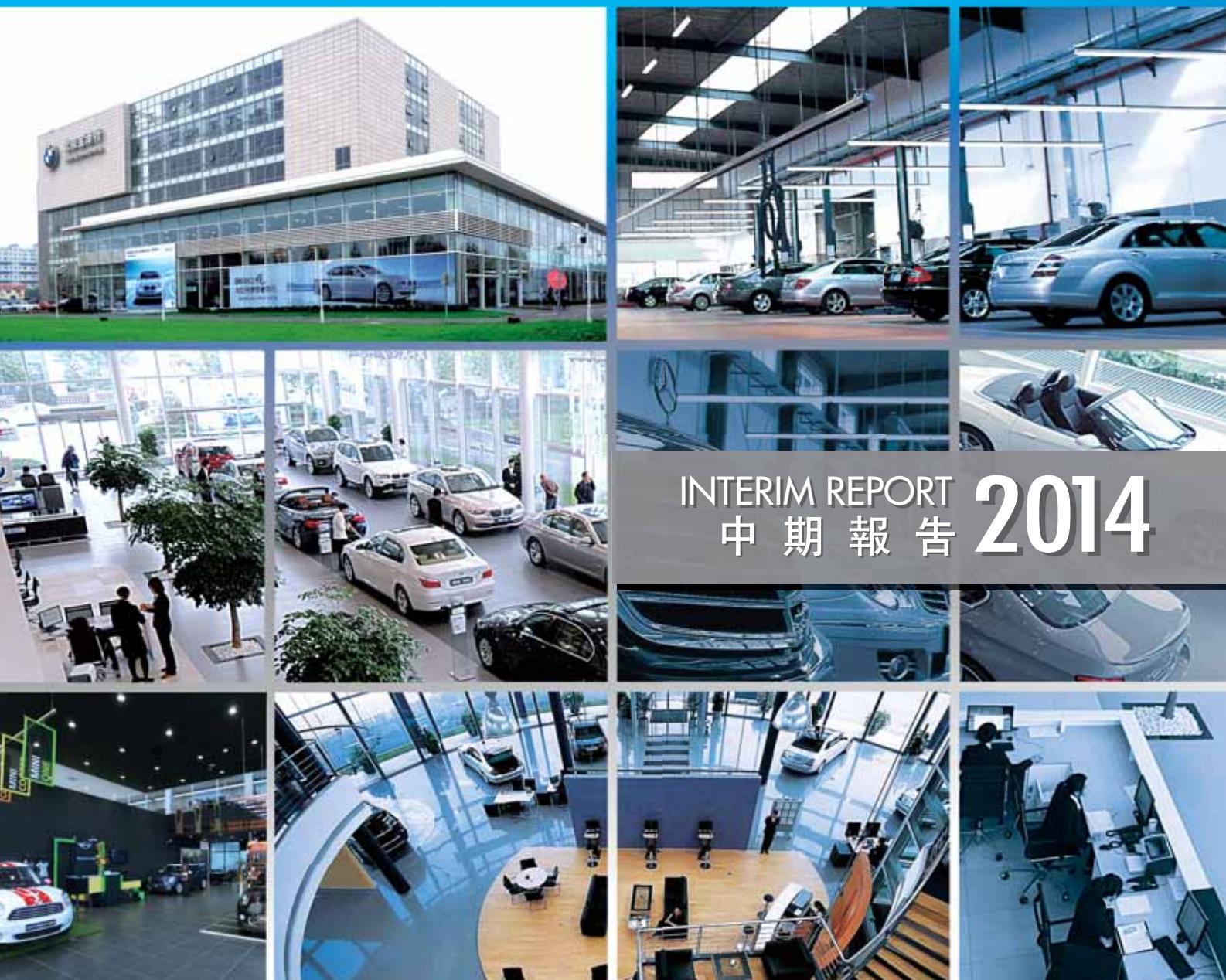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728

**ULTRA-LUXURY AND
LUXURY BRANDS**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14**



目 錄

-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2 企業管治與其他
- 20 獨立審閱報告
- 21 綜合損益表
- 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 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 2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45 公司資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2014年上半年中國汽車市場整體繼續保持穩步增長的趨勢。依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布的數據，2014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率約為7.4%。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數據，2014年上半年中國汽車銷量達到約1,168.4萬輛，同比增長約8.4%；其中乘用車銷量約為963.4萬輛，同比增長約11.2%。得益於居民可支配收入的進一步提高以及豪華汽車生產廠商及經銷商的積極營銷，豪華品牌汽車銷售增長繼續以較大幅度領先於整體汽車市場。依據全國乘用車市場信息聯席會數據，2014年上半年，中國豪華品牌汽車銷量達到約80.8萬輛，銷量同比增長27.5%。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2014年上半年，奧迪在華銷量約為26.9萬輛，同比增長17.8%，依然穩居豪華汽車銷量榜首；寶馬集團在中國市場創下了最新的銷售紀錄，共售出BMW和MINI品牌汽車約22.5萬輛，較去年同期攀升23.1%；梅塞德斯－奔馳品牌在華銷量約13.6萬輛，同比大漲37.5%；捷豹路虎在華銷量達到約6.2萬輛，同比增幅高達48.2%；沃爾沃在華銷量約為3.9萬輛，同比大幅攀升34.3%；保時捷在華銷量約為2.0萬輛，同比增長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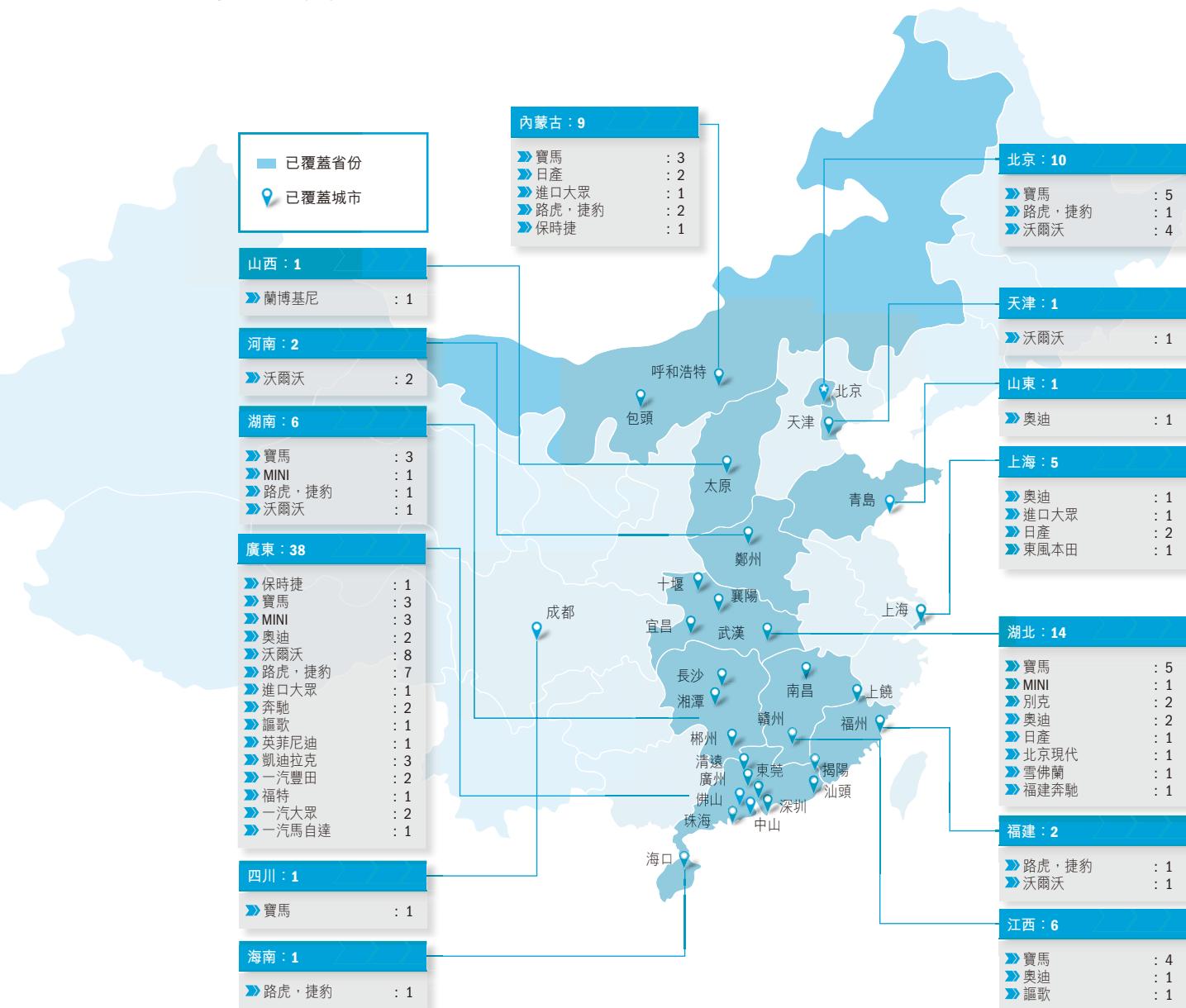
與此同時，汽車後市場服務消費也取得進一步發展。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顯示，截至2013年底，中國汽車保有量已經達到約1.37億輛，同比增長14.2%。得益於豪華品牌汽車的銷量提升，售後服務基盤中豪華汽車客戶絕對數量以及比重均得到進一步提升。在傳統售後服務規模穩定快速增長的同時，保險、金融、二手車等延伸業務繼2013年異軍突起後，在2014年上半年無論在客戶覆蓋還是業務創新方面均保持了非常強勁增長的勢頭。

互聯網以及移動客戶端的普及進一步促生消費習慣的改變，無論在購買行為還是在售後客戶維護方面都給汽車消費行業帶來新的機遇和挑戰。

業務回顧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5,60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1.4%，實現毛利約人民幣1,467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2.9%，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達到約人民幣49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7.3%，每股盈利約人民幣22.6分，同比增長約7.6%。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共計售出42,804輛汽車，同比增長約17.8%，其中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量為29,729輛，同比增長約18.2%。

均衡的經銷網絡



截至2014年6月30日在中國運營中的經銷網點總數：97家

豪華品牌多元化戰略以及全國性的網絡布局

本集團長期以來著重於豪華汽車的多元化品牌經營策略，旗下擁有授權經銷的寶馬／MINI、捷豹／路虎、沃爾沃、奧迪、奔馳和保時捷等多個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組合，亦是上述各品牌在華的核心經銷商或重要合作夥伴之一。未來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拓展以前述各品牌為核心的豪華車品牌組合之策略。

本集團歷來注重均衡的全國性網絡佈局戰略。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已經覆蓋縱貫中國南北的14個經濟最為發達的省市及地區。目前本集團運營網絡中經營網點均衡分佈於北京、上海、廣州、深圳等一線城市，以及富庶的沿海地區與內陸的二、三線等城市。未來本集團在鞏固現有市場區域競爭優勢的同時，更會積極開拓重慶及四川等具有高增長潛力的中西部市場。在網點選擇方面，本集團綜合考慮當地現有及未來客戶規模、競爭品牌動態變化、投資資本回報、及本集團現有品牌在該區域已有覆蓋等因素，並積極探索創新門店開設方式。本集團希望通過合理的品牌和網絡布局，充分發揮區域內的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協同效應，進而鞏固集團的競爭優勢，實現本集團豪華車業務的穩定高速增長。

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新增5家經銷網點，均為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的核心品牌網點。其中包頭新設捷豹／路虎經銷網點1家，北京新設寶馬經銷網點2家，東莞新設凱迪拉克經銷網點1家，以及武漢新設福建奔馳經銷網點1家。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擁有授權經銷網點共計97家，包括81家豪華及超豪華品牌經銷網點和16家中高端品牌經銷網點。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另外分別於山東威海和江西上饒各新增1家捷豹／路虎經銷網點，使本集團經銷網點總數達到99家。

新車銷售保持強勁增長

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在繼續有針對性擴展網絡的同時，注重發掘同店銷售潛力並鞏固區域競爭優勢，新車銷量持續高速增長。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共售出汽車42,804輛，同比增長約17.8%，其中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合計29,729輛，同比增長約18.2%，中端車共計售出13,075輛，同比增長約16.8%。2014年上半年，在各大品牌內入門級車型銷量所佔比重進一步上升及競爭日趨激烈的狀況下，豪華汽車平均零售價格繼續保持穩步下降趨勢。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車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3,77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0.7%，其中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2,193百萬元，佔新車銷售收入約88.5%，同比增長約10.0%。2014年上半年，新車銷售毛利率約為5.2%（2013年上半年：5.1%）。新車銷量方面的強力增長及新車毛利率的維持主要得益於公司多元化的品牌、全國性經銷

網絡的均衡佈局、重點區域的競爭優勢、營銷團隊對於市場供求的前瞻性判斷以及針對性的銷售策略。同時由於對於庫存天數的合理管控，本集團2014年上半年庫存周轉天數約為36.7天，較2013年同期數據44.4天下降約17.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新車銷量(輛)	2014年		2013年	
	銷量	佔比	銷量	佔比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	29,729	69.5%	25,156	69.2%
中高端品牌汽車	13,075	30.5%	11,191	30.8%
總計	42,804	100.0%	36,347	100.0%

售後業務穩步提升

隨著國內豪華與超豪華汽車保有量及滲透率的進一步上升，本集團售後服務繼續保持穩定增長及穩定毛利。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售後服務業務貢獻營業額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67百萬元營業額提高約12.8%，其中豪華及超豪華車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19百萬元，約佔比重85.5%，同比增長約15.4%。售後服務業務所得毛利由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37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711百萬元，增幅達11.6%，售後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約為46.1%(2013年上半年：46.6%)。其中豪華及超豪華車毛利約為人民幣577百萬元，約佔比重81.2%，同比增長約8.1%。

售後服務營業額及毛利增長主要得益於客戶基盤的擴大及入場台次的增加。2014年上半年豪華車入場台次為268,252輛，同比增加約為15.8%。2014年售後服務市場競爭更趨多樣化，未來售後零部件等價格水平有可能進一步調整，因此平均單車服務金額階段性仍有下降空間。面對日趨激烈的售後市場競爭，本集團以提高客戶保有率為立足點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和量身定制的方案。在服務創新的同時，提高員工工作效率及服務意識，最大程度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客戶忠誠度。2014年上半年，售後服務業務對毛利的貢獻佔毛利總額約48.4%(2013年上半年：49.0%)。未來，隨著客戶基盤的增大，服務效率的提升以及保險與金融等延伸業務的間接推動，售後服務在本集團業務中毛利貢獻的比重會穩步上升。

延伸業務蓬勃發展

2014年中國汽車消費市場更趨成熟，汽車保險、汽車金融與二手車等高附加值業務繼續蓬勃發展。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延伸服務業務取得的佣金收益由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30百萬元增長至約人民幣19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2.3%。

在汽車保險代理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於2013年8月取得全國性保險代理牌照，成為首個取得此類牌照的經銷商，現已在本集團所覆蓋的各區域設立保險代理子公司及組建專業保險代理團隊。本集團現與多家全國性保險公司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通過向客戶提供更具個性化及競爭力的保險產品，在提升保險佣金收入的同時，亦會間接帶動客戶保有率及其他售後相關業務的提升。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保險佣金同比增長約45.0%。

汽車金融業務方面，隨著中國汽車消費日漸成熟，年輕消費者的崛起以及客戶的消費觀念和理財意識的不斷加深，汽車金融的理念為更多消費者所接受。汽車生產廠商進取的金融支持亦促成汽車金融滲透率穩步上升。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汽車金融代理業務實現同比增長約40.0%。面對中國汽車金融市場巨大的潛在需求與發展空間，集團在繼續大力推廣現有汽車金融代理業務的同時，經過三年時間準備已於本公告日前正式獲得中國銀監會批覆，成為獲准籌備組建汽車金融公司的首家經銷商集團。汽車金融公司的組建將對於本公司開展消費者汽車金融服務業務提供更為廣闊和具有彈性的平台，確保了公司差異化的競爭優勢。面對巨大的市場需求，本集團相信汽車金融公司的組建和運營將會極大促進集團汽車金融業務的開展，使之迅速成為本集團毛利貢獻支柱之一。

在二手車業務方面，隨著中國汽車市場的不斷成熟，二手車客戶基盤不斷擴大。汽車升級置換的需求大大促進了本集團二手車置換業務的發展。目前本集團已組建專業二手車管理團隊，建立二手車評估體系，並搭建拍賣交易平台。同時，本集團積極與第三方合作擴展二手車交易渠道。未來本集團將不斷研究並關注行業的發展態勢，積極發展符合集團自身特色的二手車業務模式，並根據不同客戶需求，形成新車銷售與二手車置換相結配合的有機整體。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二手車佣金收入同比增長約為110.7%。

此外，本集團在上牌、年審、事故車出險賠付、代步車、租賃車業務方面為客戶提供了更多便捷的服務選擇，實現一站式服務，從而建立一個汽車經銷全價值鏈的優質服務平臺。

不斷探索創新管理模式

為利用互聯網與信息技術的不斷發展，本集團開發新媒體營銷方式，積極探索創新商業模式。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組建數字營銷團隊，負責APP、WeChat、垂直網站的開發與運用，以及客戶大數據的研究、挖掘與應用工作。目前，集團APP已經完成前期開發，部分功能已在蘋果iOS和安卓系統試運行。客戶加裝汽車終端裝置後，可通過集團APP遠程遙控汽車，監控車輛信息，實現人車互動。同時，集團通過信息推送、服務預約、故障救援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等多項功能，降低營銷成本，提高服務效率，並加強與客戶的互動，有針對性的提升客戶體驗，以不斷提高客戶保有率。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5,609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4,010百萬元的營業額增長約11.4%。營業額增長主要是源於本集團新車銷售的強勁增長所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來源	2014年		2013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貢獻 (%)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貢獻 (%)
新車銷售	13,777,980	88.3	12,448,978	88.9
售後服務	1,541,999	9.9	1,367,004	9.8
物流及潤滑油	289,288	1.8	194,030	1.3
總計	15,609,267	100.0	14,010,012	100.0

本集團的收入來源自新車銷售，售後服務及其他業務的收入，且售後服務的收入比重穩步上升。2014年上半年，新車銷售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778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449百萬元，增幅約為10.7%，約佔2014年上半年總收入的88.3%。售後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542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367百萬元增長約12.8%。2014年上半年，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的營業額為約人民幣12,193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1,08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0.0%，約佔新車銷售收入的88.5%。2014年上半年，新車銷售收入和售後服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分別為88.3%和9.9%，其中售後服務收入佔比同比提升0.1個百分點。

銷售成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4,143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71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為11.3%，乃與營業額增加一致。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新車銷售的成本由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1,811百萬元增加約10.5%至約人民幣13,056百萬元。新車銷售成本增速略低於新車銷售收入增速，主要得益於公司根據市場需求調整新車銷售結構，高毛利車型銷售增加所致。售後服務銷售成本由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30百萬元增加約13.8%至約人民幣831百萬元。售後服務銷售成本增速略高於營業額增速主要源於本集團部分新建店售後業務處於爬坡期所帶來的暫時性影響。

毛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約人民幣1,467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99百萬元增長約12.9%，毛利率為9.4%，較2013年上半年的9.3%提升了0.1個百分點。

本集團毛利主要來源於新車銷售業務及售後服務業務。2014年上半年，新車銷售業務實現毛利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3.2%，新車銷售毛利率為5.2%，較2013年上半年的5.1%，增長了0.1個百分點。其中，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的毛利為約人民幣69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3.5%，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的毛利率也從2013年上半年的5.6%增長至5.7%。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毛利來源	2014年		2013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貢獻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貢獻 (%)
新車銷售	721,677	49.2	637,691	49.1
售後服務	710,525	48.4	637,048	49.0
物流及潤滑油	34,490	2.4	24,637	1.9
總計	1,466,692	100	1,299,376	100.0

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售後服務業務實現毛利約人民幣71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為11.6%，售後毛利率為46.1%，較2013年上半年的46.6%略有降低但較2013年下半年44.1%有所恢復。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01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上升約26.9%。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規模增長以及網絡擴張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80百萬元增長約34.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的增長，以及匯率波動帶來的匯兌損益影響所致。

經營溢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941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62百萬元上升約9.2%。經營溢利率約為6.0%，較2013年上半年的6.2%下降約0.2個百分點。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19百萬元，實際稅率約為30.1%。

期內溢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509百萬元，較201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74百萬元上升約7.4%。期內純利率約為3.3%，較2013年上半年的3.4%下降約0.1個百分點。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除該等抵押予銀行的資產外，本集團概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568百萬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3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5百萬元。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8,397百萬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約人民幣8,2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的增長所致。

現金流量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16百萬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6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52百萬元。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計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運營資金或流動資金並無由於貨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受到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用於採購新車、備件及汽車用品及汽車用潤滑油的付款，清償本集團的貸款、借款及其他債項，撥付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日常經營性開支，設立新經銷店或收購經銷店或其他業務。本集團透過合併來自經營活動、銀行貸款及其他融資的現金流量，以撥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所需。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淨流出約人民幣225百萬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淨流入約人民幣305百萬元）。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投資為約人民幣546百萬元。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為汽車，主要包括存放於經銷店及倉庫的新車以及運送中所有權及風險已經轉讓予本集團的汽車。

本集團的存貨亦包括汽車備件。一般而言，本集團的每家經銷店會單獨管理新車、汽車備件以及其他存貨的配額及訂單。此外，本集團亦會監控整個經銷網絡的存貨，經汽車製造商同意後會在各經銷店之間進行調節，以維持汽車存貨水平的均衡狀態。本集團利用信息技術系統管理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於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28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3,24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的增長所致。

本集團於所示半年度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載列如下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36.7	44.4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銀行存款、銀行貸款及信用增強債券以外幣計值，然而，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未因匯兌波動受到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嚴密關注匯兌波動並可能於需要時考慮對沖。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運營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主要來源於內部運營產生的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借款。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251百萬元(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535百萬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01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63百萬元。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與借款及應付債券約為人民幣5,724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295百萬元)。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為43.5%(2013年12月31日：29.9%)。淨負債比率由貸款及借款及應付債券扣除現金及銀行存款後除以所有者權益計算所得。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其集團資產，作為貸款及借款和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用作為日常業務營運資金。於2014年6月30日，已抵押本集團資產約為人民幣2,921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95百萬元)。

外幣投資及對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外幣投資。此外，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或流動資金並無由於貨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受到重大影響，目前本集團暫時亦未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聘用8,242名僱員(2013年12月31日：7,903名)。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工傷福利、生育保險、醫療及失業福利計劃。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及多元化培訓計劃。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作為對彼等於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4年7月13日，本集團訂立購股協議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及貸款權益，收購事項之代價約為人民幣550,000,000元。目標公司間接擁有深圳寶安區一幅土地(「深圳土地」)之全部股權，該深圳土地之佔地面積約為41,000平方米。本集團收購深圳土地後，擬建造建築面積約100,000平方米之汽車廣場，廣納多個豪華汽車品牌，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區內之市場佔有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7月14日之公告。

未來展望及策略

2014年上半年，中國汽車整體市場銷量繼續呈現強勁的增長趨勢，但競爭亦日趨激烈，消費者無論在品牌、車型選擇或消費習慣上兼具更多選擇。在未來更具挑戰性的競爭環境中，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強化運營體系及專業化程度，降低成本並提升內部運營效率，有效運用科技創新等營銷方式確保新車銷售能力。在售後方面注重提高售後維修技術以及差異化和個性化服務，致力提升客戶保有率並不斷拓展客戶基盤，為傳統售後業務的增長以及新業務的開展奠定堅實基礎。

未來本集團積極致力於延伸服務的拓展。在保險代理方面，積極提高新保及延保滲透率，在提升佣金代理收入的同時著重促進送修比例，為售後服務增長提供額外動力並優化售後服務結構。在金融方面，通過汽車金融公司逐步確立差異化的競爭優勢，服務於龐大的市場需求，將其迅速培養成為本集團盈利貢獻的核心業務之一。在二手車方面，積極探索電商平台，充分運用評估優勢，逐步提升保有量及置換率。

在戰略發展方面，致力於多元化的豪華品牌，合理運用有利於本集團等經銷商的方針政策並積極探索與廠商新的合作模式，有選擇性地發展多元化及高效的銷售網絡。

企業管治與其他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6月30日，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木清	The Grand Glory信託的財產授人	1,372,516,820 (附註1)	62.10%
王昆鵬	實益擁有人	1,230,000 (附註2)	0.056%
李著波	實益擁有人	1,550,000 (附註3)	0.070%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Jo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Joy Capital」)直接持有。Joy Capita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rand Glory Enterprises Limited(「Grand Glory」)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信託資產，The Grand Glory信託由王木清先生(作為財產授人)創辦及由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受託人)管理，該信託乃根據巴哈馬2004特殊目的信託法案(Purpose Trust Act 2004)成立。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王木清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2. 該等股數指因授予王昆鵬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向彼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分三批行使：(i)第一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50%，並可於2012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ii)第二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25%，並可於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及(iii)第三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25%，並可於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認購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為人民幣1.5元。

3. 李著波先生擁有的1,550,000股股份，其中320,000股系自市場上購入，剩餘的1,230,000股系因授予李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向彼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分三批行使：(i)第一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50%，並可於2012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ii)第二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25%，並可於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及(iii)第三批佔因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認購股份總數的25%，並可於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10日期間行使。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而認購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為人民幣1.5元。

(ii) 於本公司相關法團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木清	Joy Capital	The Grand Glory信託的財產授人(附註1)	100%
王木清	汕頭市宏祥物資有限公司 （「汕頭宏祥」）(附註2)	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3)	80%

附註：

1. Joy Capital為本公司1,372,516,820股股份的直接擁有人。Joy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rand Glory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信託資產，The Grand Glory信託由王木清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創辦及由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受託人)管理，該信託乃根據巴哈馬2004特殊目的信託法案(Purpose Trust Act 2004)成立。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王木清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2. 此實體為本集團位於中國而本集團並無直接股權的經營實體之一。根據由(其中包括)此實體與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的一系列合約，本集團獲給予對此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並獲歸屬有關此實體的經營及業務的經濟利益及相關風險。該等合約或有關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經營實體的類似性質合約的詳情及效果以及理據載於本公司於2010年11月29日刊登的招股章程內「合約性安排」一節。由於該等合約所創設的法律權利及關係，儘管本集團並無對此實體擁有直接股權，此實體構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相關法團。
3. 汕頭宏祥由湖北聖澤持有80%，而湖北聖澤由王木清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木清先生被視為於湖北聖澤持有的汕頭宏祥的股權中擁有權益，故汕頭宏祥為其受控法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2014年6月30日，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Joy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372,516,820	62.10%
Grand Glory	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1)	1,372,516,820	62.10%
GMT Capital Corp.	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2)	111,595,000	5.05%

附註：

1. Joy Capital為本公司1,372,516,820股股份的直接擁有人。Joy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rand Glory擁有，而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信託資產，The Grand Glory信託由王木清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創辦及由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受託人)管理，該信託乃根據巴哈馬2004特殊目的信託法案(Purpose Trust Act 2004)成立。The Grand Glory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王木清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2. 根據GMT Capital Corp.於2014年3月25日申報的《法團大股東披露權益通知》，GMT Capital Corp.被視為持有本公司111,595,000股股份，該等股份被視為GMT Capital Corp.透過100%受其所控制的Bay II Resource Partner LP、Bay Resource Partners LP、Bay Resource Partners Offshore Master Fund、Lyxor/Bay Resource Partners及Thomas Claugus持有。

購股權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2010年11月17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甄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推動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購股權計劃於2010年12月10日生效，且除非另行撤銷或修訂，否則將由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一直生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任何為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持有人；
- (vii) 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專業或其他諮詢人或顧問；及
- (viii)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群組或類別的參與者，

以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由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人士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即20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05%。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各參與者(不包括主要股東、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見下文闡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同時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兩者)，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別上限')。授出超出個別上限的其他購股權須召開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超出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而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出5百萬港元的任何購股權，須召開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授出要約可由參與者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時支付1港元象徵式代價。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限可由購股權授出要約的接納日期開始，但無論如何不得長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於購股權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款所限。

購股權計劃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於授出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除非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被提早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2020年11月16日屆滿。

自其獲採納以來，並無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基於2010年8月9日制定的正式框架計劃，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2010年11月17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表揚及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對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發展及上市所作的貢獻。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於2014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董事							
王昆鵬	10/8/2010	1.50	01/01/2012– 10/08/2017	205,000	0	0	0 205,000
	10/8/2010	1.50	01/01/2013– 10/08/2017	512,500	0	0	0 512,500
	10/8/2010	1.50	01/01/2014– 10/08/2017	512,500	0	0	0 512,500
				1,230,000	0	0	0 1,230,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行使期	於2014年		於201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李著波	10/8/2010	1.50	01/01/2012– 10/08/2017	205,000	0	0	0
	10/8/2010	1.50	01/01/2013– 10/08/2017	512,500	0	0	0
	10/8/2010	1.50	01/01/2014– 10/08/2017	512,500	0	0	0
				1,230,000	0	0	1,230,000
小計				2,460,000	0	0	2,460,000
僱員及前僱員	10/8/2010	1.50	01/01/2012– 10/08/2017	240,050	0	0	16,420
	10/8/2010	1.50	01/01/2013– 10/08/2017	1,083,375	0	0	79,300
	10/8/2010	1.50	01/01/2014– 10/08/2017	2,238,375	0	0	79,300
				3,561,800	0	0	3,386,780
	10/8/2010	2.00	01/04/2012– 10/08/2017	216,200	0	0	216,200
	10/8/2010	2.00	01/04/2013– 10/08/2017	183,500	0	0	183,500
	10/8/2010	2.00	01/04/2014– 10/08/2017	183,500	0	0	183,500
				583,200	0	0	583,200
	10/8/2010	2.50	01/07/2012– 10/08/2017	0	0	0	0
	10/8/2010	2.50	01/07/2013– 10/08/2017	0	0	0	0
	10/8/2010	2.50	01/07/2014– 10/08/2017	0	0	0	0
				0	0	0	0
	20/8/2010	2.50	01/07/2012– 20/08/2017	17,400	0	0	6,200
	20/8/2010	2.50	01/07/2013– 20/08/2017	43,500	0	0	15,500
	20/8/2010	2.50	01/07/2014– 20/08/2017	43,500	0	0	15,500
				104,400	0	0	67,2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行使期	於2014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17/11/2010	2.50	01/07/2012– 17/11/2017	26,000	0	0	26,000
	17/11/2010	2.50	01/07/2013– 17/11/2017	13,000	0	0	13,000
	17/11/2010	2.50	01/07/2014– 17/11/2017	13,000	0	0	13,000
				52,000	0	0	52,000
小計				4,301,400	0	0	212,220 4,089,180
總計				6,761,400	0	0	212,220 6,549,180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的規定。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委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天祐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趙純均先生及常修澤先生。

本公司於2014年8月22日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審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2410「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亦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整個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資料變動

以下為自本公司2013年年報當日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3.51B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常修澤先生自2014年5月26日起退任天津市房地產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木清

2014年8月29日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1頁至第44頁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於201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4年8月29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營業額	4	15,609,267	14,010,012
銷售成本		(14,142,575)	(12,710,636)
毛利		1,466,692	1,299,376
其他收益	5	214,897	139,125
其他淨收入	5	37,190	18,9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01,328)	(315,642)
行政開支		(376,287)	(280,029)
經營溢利		941,164	861,799
融資成本	6(a)	(226,005)	(208,025)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溢利		12,638	7,894
除稅前溢利	6	727,797	661,668
所得稅	7	(219,271)	(188,057)
期內溢利		508,526	473,611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499,328	465,164
非控股權益		9,198	8,447
期內溢利		508,526	473,611
每股盈利	8		
－基本(人民幣分)		22.6	21.0
－攤薄(人民幣分)		22.6	21.0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期內溢利	508,526	473,61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014	(2,5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2,014	(2,54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10,540	471,06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501,342	462,617
非控股權益	9,198	8,44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10,540	471,064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於2013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82,596	2,283,436
租賃預付款項		418,803	416,381
無形資產		3,924,805	3,974,260
商譽		1,926,551	1,926,551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175,340	162,702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3,200	3,200
遞延稅項資產	17	60,428	36,270
		9,091,723	8,802,800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245,308	2,528,3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071,869	4,770,8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1,516,352	1,527,283
定期存款		18,458	18,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715,933	1,468,264
		10,567,920	10,312,991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5	3,350,374	2,941,6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343,694	4,628,256
應付所得稅		703,248	635,535
		8,397,316	8,205,467
流動資產淨額		2,170,604	2,107,5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62,327	10,910,324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於2013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5	333,489	333,489
應付債券		2,040,471	2,019,845
遞延稅項負債	17	910,843	918,903
		3,284,803	3,272,237
資產淨額		7,977,524	7,638,0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88,776	188,776
儲備		7,680,225	7,354,48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869,001	7,543,262
非控股權益		108,523	94,825
權益總額		7,977,524	7,638,087

於2014年8月29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昆鵬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李著波
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中國		任意		小計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保留盈利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	188,666	4,544,907	336,268	139,555	11,040	4,459	1,483,843	6,708,738	91,849	6,800,58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													
劃發行股份	108	3,781	(1,747)	–	–	–	–	2,142	–	–	2,14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547)	–	465,164	462,617	8,447	471,064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203)	–	–	–	–	(203)	–	–	(203)		
於2013年6月30日及 2013年7月1日結餘	188,774	4,548,688	334,318	139,555	8,493	4,459	1,949,007	7,173,294	100,296	7,273,59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													
計劃發行股份	2	77	(29)	–	–	–	–	50	–	–	5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839)	–	372,226	369,387	8,361	377,748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531	–	–	–	–	531	–	–	531		
股息	–	–	–	–	–	–	–	–	(13,832)	(13,832)			
分配至儲備	–	–	–	82,887	–	–	(82,887)	–	–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188,776	4,548,765	334,820	222,442	5,654	4,459	2,238,346	7,543,262	94,825	7,638,087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中國		任意		小計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保留盈利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	188,776	4,548,765	334,820	222,442	5,654	4,459	2,238,346	7,543,262	94,825	7,638,087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權益變動：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014	–	499,228	501,242	9,198	510,44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4,500	4,500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145)	–	–	–	–	(145)	–	(145)			
股息(附註18)	–	–	–	–	–	–	(175,358)	(175,358)	–	(175,358)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	188,776	4,548,765	334,675	222,442	7,668	4,459	2,562,216	7,869,001	108,523	7,977,524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4年	2013年
經營業務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1,061)	451,903
已付稅項		(183,776)	(146,945)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4,837)	304,95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22,011)	(434,551)
投資活動所得其他現金		172,576	136,11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9,435)	(298,437)
融資活動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175,358)	–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		93,707	12,04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1,651)	12,0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55,923)	18,566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8,264	1,202,800
匯率變動的影響		3,592	(2,474)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715,933	1,218,892

第27頁至第4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7月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4S經銷業務、汽車相關物流業務及潤滑油貿易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於2014年8月29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於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2013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上述會計政策的變更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本年度截至現時為止所採用的政策及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解釋附註。附註載有對瞭解本集團2013年的年度財務報表後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十分重要的事項及交易之闡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須呈報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0頁。

中期財務報告內關於之前已報告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非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於2014年3月28日發表的報告中已就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一項新詮釋，乃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揭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投資實體

該修訂針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定義為投資實體之母公司提供納入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投資實體須衡量其附屬公司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本公司並未合資格成為一投資實體，修訂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旨在闡明抵銷標準，由於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修訂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揭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旨在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之披露要求，其中修訂擴大披露就需要進行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可按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已減值非金融資產，修訂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放寬為符合若干標準並指定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進行更替時之終止對沖會計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衍生工具，故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

該詮釋提供指引就對政府徵收徵費產生支付責任時確認。由於與本集團現時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修訂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乘用車及汽車備件銷售、提供保養服務、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潤滑油。營業額指向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入。

於期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營業額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乘用車	13,777,980	12,448,978
銷售汽車備件	358,586	229,000
提供保養服務	1,183,413	1,138,004
提供物流服務	138,309	88,429
銷售潤滑油	150,979	105,601
	15,609,267	14,010,012

5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佣金收入	197,646	129,97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3,769	7,442
其他	3,482	1,713
	214,897	139,125
其他淨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8,343	14,033
其他	8,847	4,936
	37,190	18,969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的貸款及借款的利息	220,428	204,127
其他融資成本	24,029	14,544
減：資本化利息	(18,452)	(10,646)
	226,005	208,025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1,970	234,98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9,586	15,321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45)	(203)
	301,311	250,105

(i) 主要指票據貼現產生的利息開支。

(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的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乃按有關地方市政府認同的僱員平均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金額向計劃供款，以向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概無支付退休福利款項的其他重大責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3,956,178	12,579,326
折舊	113,696	93,599
攤銷租賃預付款項	4,094	4,094
攤銷無形資產	49,455	50,805
經營租賃開支	112,278	93,90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9,361	(35,094)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所得稅撥備	251,489	204,56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註釋17)	(32,218)	(16,509)
	219,271	188,057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 (iii)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納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稅項按預期適用之全年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該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99,328,000元(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465,16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210,050,440股(2013年6月30日：2,209,858,62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99,328,000元(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465,164,000元)及按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後得出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213,673,760股(2013年6月30日：2,214,284,796股)計算，算式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股數	2013年 股數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視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 股份的影響	2,210,050,440	2,209,858,622
	3,623,320	4,426,174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13,673,760	2,214,284,796

9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匯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下列三個主要營運分部：

1 4S經銷店業務

4S經銷店業務主要包括透過本集團在中國的4S經銷網絡銷售汽車、汽車備件及提供保養服務。

2 物流業務

物流業務主要包括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3 潤滑油業務

潤滑油業務主要包括潤滑油貿易。

由於物流業務及潤滑油業務均未超過釐定可呈報分部的數量上限，故此將該等業務分類組成一個可呈報分部。因此，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呈報分部，即「4S經銷店業務」及「物流及潤滑油業務」。

(a)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的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用作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是除稅前溢利。為達致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盈利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總部及公司行政成本、其他收益、其他收入淨額及融資成本)進行調整。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除無形資產、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總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總部負債除外。
- 除取得有關除稅前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分部直接管理的貸款及借款、折舊、攤銷及分部用於營運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各方收取的價格定價。

9 分部報告(續)

(a)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續)

	4S經銷店業務		物流及潤滑油業務		總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業額 分部間營業額	15,319,979	13,815,982	289,288	194,030	15,609,267	14,010,012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15,319,979	13,815,982	298,123	197,088	15,618,102	14,013,070
可呈報分部溢利	719,608	707,832	10,924	18,467	730,532	726,299
期內折舊及攤銷 可呈報分部資產 於2014年6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期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可呈報分部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於一家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2014年6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163,389 11,212,923 543,310 (8,529,606) —	144,833 10,937,396 399,129 (8,489,265) —	3,856 2,021,368 2,193 (1,307,499) 178,540	3,665 1,799,654 15,195 (1,234,735) 165,902	167,245 13,234,291 545,503 (9,837,105) 178,540	148,498 12,737,050 414,324 (9,724,000) 165,902

(b) 可呈報分部損益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730,532	726,299
未分配總部開支	(28,817)	(14,700)
其他收益	214,897	139,125
其他收入淨額	37,190	18,969
融資成本	(226,005)	(208,025)
綜合除稅前溢利	727,797	661,668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在中國營運，故此並無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9 分部報告(續)

(d) 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對賬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3,234,291	12,737,050
無形資產	3,924,805	3,974,260
商譽	1,926,551	1,926,551
遞延稅項資產	60,428	36,270
未分配總部資產	285,552	245,102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228,016	196,558
綜合總資產	19,659,643	19,115,791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9,837,105)	(9,724,000)
應付所得稅	(703,248)	(635,535)
遞延稅項負債	(910,843)	(918,903)
未分配總部負債	(2,907)	(2,708)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228,016)	(196,558)
綜合總負債	(11,682,119)	(11,477,704)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原始總成本為人民幣545,503,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4,324,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2,535,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3,879,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引致出售收益淨額人民幣28,343,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033,000元)。

11 存貨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	2,894,755	2,174,365
汽車備件	336,832	342,287
其他	13,721	11,650
	3,245,308	2,528,302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如較早)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504,938	1,387,360
三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4,687	90,933
超過一年	589	3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呆賬準備	1,520,214	1,478,603
預付款項	588,687	764,758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960,230	2,517,410
應收第三方款項	5,069,131	4,760,771
應收關連方款項(註釋21(b))	2,738	10,0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071,869	4,770,851

全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

由於很少提供賒銷，賒銷須取得高級管理層的批准，故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而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且信貸風險乃受到持續監控。

本集團向主要分部客戶授出信貸如下：

可報告分部	一般信貸期
4S經銷業務	交貨付現至180天
物流及潤滑油服務	30至90天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就下列各項的擔保存款：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97,842	270,167
應付票據	1,022,510	937,116
備用信用證	196,000	320,000
	1,516,352	1,527,283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算有關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時解除。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12,333	24,743
銀行及手頭現金	703,600	1,443,521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5,933	1,468,264
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5,933	1,468,264

15 貸款及借款

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無抵押銀行貸款	2,114,800	1,995,800
其他金融機構的無抵押借款	200,000	220,000
無抵押短期商業票據	700,000	350,000
有抵押銀行貸款	3,014,800	2,565,800
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	175,500	290,019
小計	3,350,374	2,941,676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333,489	333,489
小計	333,489	333,489
	3,683,863	3,275,165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3,475,986	3,359,358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83,762	295,748
六個月以上但十二個月內	127	2,50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3,559,875	3,657,610
預收款項	326,054	412,5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57,765	558,1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343,694	4,628,256

17 遲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期內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遜延稅項資產／（負債）的成分及變動如下：

		因業務									
合併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免稅額 超過折舊費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的 未來利益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利息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遜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2014年1月1日											
於損益賬抵免／（扣除） （附註7）	(905,281)	(7,462)	33,038	5,312	(8,240)	5,312	(8,240)	(882,633)			
於2014年6月30日	12,404	(50)	24,698	(641)	(4,193)	32,218					
	(892,877)	(7,512)	57,736	4,671	(12,433)	(850,415)					
 指：											
遜延稅項資產				60,428				36,270			
遜延稅項負債				(910,843)				(918,903)			
				(850,415)				(882,633)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中期內批准及支付的應付權益股份持有人的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於其後中期批准並支付，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人民幣0.08元)(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75,358	-

(b)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指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

期內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動如下：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2,210,050	221,005	2,208,685	220,868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	-	-	1,365	137
於6月30日／12月31日	2,210,050	221,005	2,210,050	221,005
人民幣等值(千元)		188,776		188,776

19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清償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779,114	586,185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應付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9,312	192,661
一年後但五年內	420,666	427,009
五年後	357,748	385,590
	1,007,726	1,005,260

本集團是有關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多項物業及土地使用權的承租人。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二十年，可於該日後予以續租。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20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1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董事認為以下個人／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關連方名稱	關係
王木清	控股股東
湖北聖澤實業有限公司(「湖北聖澤」)	由控股股東控制
北京寶澤汽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寶澤科技」)	由控股股東控制
內蒙古聖澤鼎傑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內蒙古聖澤鼎傑」)	由控股股東控制
長沙聖澤瑞寶電子產品貿易有限公司(「長沙聖澤瑞寶」)	由控股股東控制
武漢聖澤捷運貿易有限公司(「武漢捷運」)	由控股股東控制
武漢聖澤捷眾物流有限公司(「武漢捷眾」)	由控股股東控制
武漢江融投資有限公司(「武漢投資」)	由控股股東控制

21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a) 經常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開支：		
湖北聖澤	2,557	1,812
北京寶澤科技	7,289	3,258
內蒙古聖澤鼎傑	11,404	546
長沙聖澤瑞寶	1,149	1,050
武漢捷運	5,984	3,150
武漢捷眾	1,075	750
武漢投資	7,568	—
	37,026	10,566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獲得的條款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方款項：		
內蒙古聖澤鼎傑	188	1,053
長沙聖澤瑞寶	—	575
北京寶澤科技	2,101	3,129
武漢投資	200	5,323
湖北聖澤	249	—
	2,738	10,080

22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Jo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23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件

於2014年7月13日，本集團訂立購股協議，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本。目標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通過其於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擁有深圳寶安區一幅土地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550,000,000元。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王昆鵬先生(首席執行官)
李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
陳弢先生(副總裁)
邵永駿先生(副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趙純均先生
常修澤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北京
西三環南路59號
寶澤大廈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59樓5905室

網址

www.zhengtongauto.com

公司秘書

駱曉菁女士

授權代表

邵永駿先生
駱曉菁女士

經營及管理委員會成員

王昆鵬先生
李著波先生
陳弢先生
邵永駿先生
李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天祐博士(主席)

趙純均先生

常修澤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趙純均先生(主席)

常修澤先生

邵永駿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常修澤先生(主席)

黃天祐博士

王昆鵬先生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46樓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湖北分行

中國銀行武漢分行花橋支行

中國招商銀行武漢分行解放公園支行

交通銀行武漢分行太平洋支行

中國光大銀行武漢分行

中國民生銀行武漢分行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律師



正通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www.zhengtongauto.com